

证券代码：688687

证券简称：凯因科技

公告编号：2021-010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创立于1992年，2013年12月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管理总部设立于杭州，系原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

事务所名称：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年12月19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杭州市江干区新业路8号华联时代大厦A幢601室

首席合伙人：余强

上年度末（2020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69人

上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665人

上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69人

最近一年（2019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68,665万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52,004万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19,263万元

上年度（2019年年报）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78家、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主要行业：（1）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2）制造业-电气机械及器材制造业，（3）制造业-专用设备制造业，（4）制造业-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5）制造业-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总额7,581万元

上年度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未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0,000万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被判决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2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近三年3名从业人员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1次、3名从业人员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次，未受到过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翟晓宁，2008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9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洪建明，201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7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4月开始在本所执业、2019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孔令江，200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9年8月开始在本所执业；近三年签署及复核过7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具体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孔令江	2020年5月21日	监督管理措施	中国证监会 浙江监管局	对在金圆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报审计项目中存在的签字注册会计师定期轮换不符合相关规定的问题采取出具警示函的监管措施

3、独立性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收费

本期审计收费100万元，其中年报审计收费100万元。

本期审计费用系根据公司规模，业务复杂程度，预计投入审计的时间成本等因素确定。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审计委员会对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专业能力、诚信状况和独立性等进行了充分审查，认为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勤勉尽责，客观、公正地评价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认真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

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从业资格，为公司提供的审计服务规范、专业，审计团队工作认真负责，勤勉敬业，具备承担公司审计工作的能力。同意将《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进行审议。

2、独立意见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从业资格，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坚持独立审计原则，恪尽职守，审计报告能公正、真实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审计工作质量符合法律法规要求。我们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1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北京凯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2日